

发布  
机构

CHINA SIF SUSTAINABLE INVESTMENT FORUM  
中国责任投资论坛

商道融绿  
SynTao Green Finance

支持  
机构

南方基金  
SOUTHERN ASSET MANAGEMENT

# 2022

## 资产所有者责任投资调查报告 ESG Survey Report for Asset Owners



# 概要

资产所有者责任投资调查报告（2022）是中国责任投资论坛（China SIF）、商道融绿与南方基金联合开展的对资产所有者在中国市场进行 ESG 投资的问卷调查报告。本报告从理念、治理、实践和信息披露四个方面对资产所有者开展责任投资的情况进行调查分析，以了解资产所有者在中国市场践行责任投资的现状，并为相关方的决策提供参考。

国寿股权公司、太保集团、民生理财、APG AM、DNB Asset Management 等境内外 51 家资产所有者回答了问卷，涵盖保险机构、银行及理财子公司、养老金、主权基金、家族办公室等多种类型的金融机构，代表了超过 2.4 万亿美元的资产规模。

## 调查结果显示：

### 1 责任投资理念：

- 资产所有者均认为，**满足委托人 / 受益人的需求和创造超额收益是推动其在中国开展责任投资的重要因素。**
- 境外受访机构的责任投资理念**相对更为成熟，均已在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因素的考量，且在 ESG 整合投资的系统性流程方面更为领先。**
- 境内受访机构在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考量更多的是来自于监管要求的影响**，而境外受访机构则将规避 ESG 风险视为其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主要动机。

### 2 责任投资治理：

- 大多数资产所有者在选择基金管理人时会考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其中，境外受访机构更加看重这一点，71.4% 的境外受访机构表示总是考虑基金管理人的这一能力。
- 资产所有者最看重的基金管理人是否有 ESG 投资意识和 ESG 整合流程。
- **境外受访机构在管理层级和执行层的 ESG 结构设置方面的资源投入更多**，超过 85% 的境外受访机构已设置了管理层级的 ESG 治理结构。相比之下，境内受访机构更倾向于安排员工兼职负责 ESG 工作。

### 3 责任投资实践：

- 在实践中，资产所有者最常用的 ESG 投资方法是排除法、ESG 整合和择优法；境外受访机构更致力于频繁与被投对象沟通，要求其提升 ESG 管理水平。
- 按行业分，资产所有者最关注以下三个行业的 ESG 风险：采矿业、电力热力和燃气、制造业。
- 环境议题方面，资产所有者最关注的是气候变化，近四成受访机构已经开始测算投资组合中的碳足迹以达成资产层面的碳中和目标。
- 社会议题方面，境外受访机构对供应链管理、劳工权益和社区关系的关注度较高，境内受访机构对信息安全、产品质量和客户关系的关注度较高。

### 4 信息披露方面：

- 大多数资产所有者要求基金管理人汇报其开展责任投资所使用的评估方法和取得的成果。**境外受访机构在这方面的要求相对更加严格。**
- 大多数资产所有者表示 ESG 信息的可得性是在中国进行责任投资时遇到的最大困难。

综上，资产所有者已经具备较高的 ESG 投资意识，很多资产所有者已有相对完善的 ESG 治理结构，多数资产所有者认可 ESG 投资策略的有效性。有鉴于此，基金管理人应进一步提升 ESG 投资能力和信披水平，以满足资产所有者不断提升的 ESG 投资标准和需求。

<b>1. 责任投资理念</b>	<b>3</b>
1.1 九成受访机构认可在中国开展责任投资的重要性	3
1.2 75% 以上的受访机构已经在投资决策中采纳责任投资理念	3
1.3 满足监管要求、满足委托人 / 受益人的需求和规避 ESG 风险是促进资产所有者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三大因素	4
1.4 超过半数的受访机构加入责任投资相关的倡议或组织	5
<b>2. 责任投资治理</b>	<b>6</b>
2.1 半数以上受访机构已有 ESG 治理结构	6
2.2 近八成受访机构开展过 ESG 培训	7
2.3 近八成受访资产所有者在中国选择基金管理人时会考虑基金管理人的 ESG 能力	8
2.4 受访资产所有者最看重基金管理人是否有 ESG 投资意识和 ESG 整合流程	9
<b>3. 责任投资实践</b>	<b>10</b>
3.1 受访机构在环境方面最重视气候变化和节能降耗议题	10
3.2 受访机构对治理方面的议题均给予较高重视	10
3.3 受访机构在社会方面最看重信息安全、产品质量和供应链相关议题	11
3.4 受访机构认为采矿业，电力、热力和燃气，制造业是中国 ESG 风险最高的行业	12
3.5 排除法、ESG 整合和择优法是受访机构最常用的责任投资方法	13
3.6 近四成受访机构已经制定资产层面的碳中和目标	14
<b>4. 信息披露</b>	<b>15</b>
4.1 大多数受访资产所有者要求基金管理人汇报其所使用的评估方法和取得的成果	15
4.2 ESG 信息的可得性是在中国进行责任投资时遇到的最大困难	16
<b>5. 样本说明</b>	<b>17</b>

# 1. 责任投资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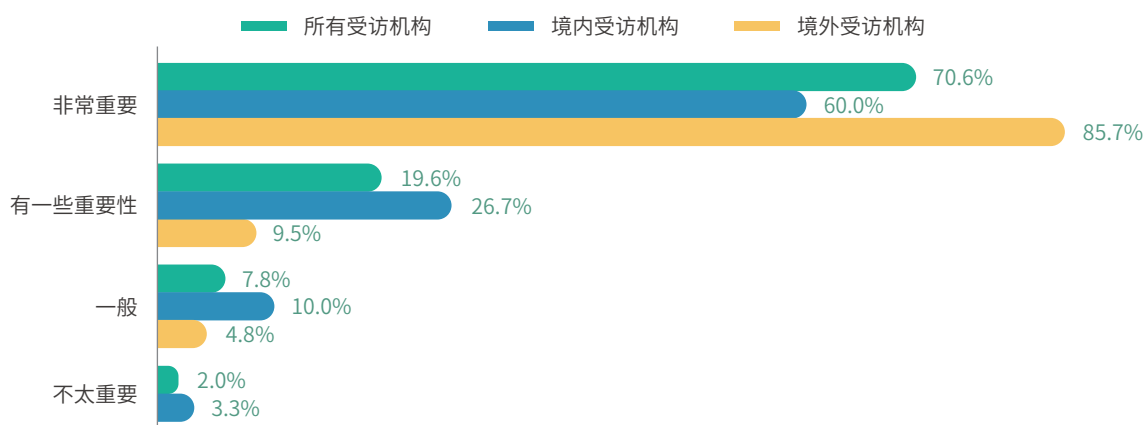
## 1.1 九成受访机构认可在中国开展责任投资的重要性

36家受访机构(占比70.6%)认为在中国开展责任投资非常重要,其中60%的境内受访机构和85.7%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认为在中国开展责任投资有一些重要性的受访机构有10家(占比19.6%),其中26.7%的境内受访机构和9.5%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总体来看,境外受访机构的责任投资理念更为成熟,对责任投资更为重视。

图1 责任投资在中国的重要性



## 1.2 75% 以上的受访机构已经在投资决策中采纳责任投资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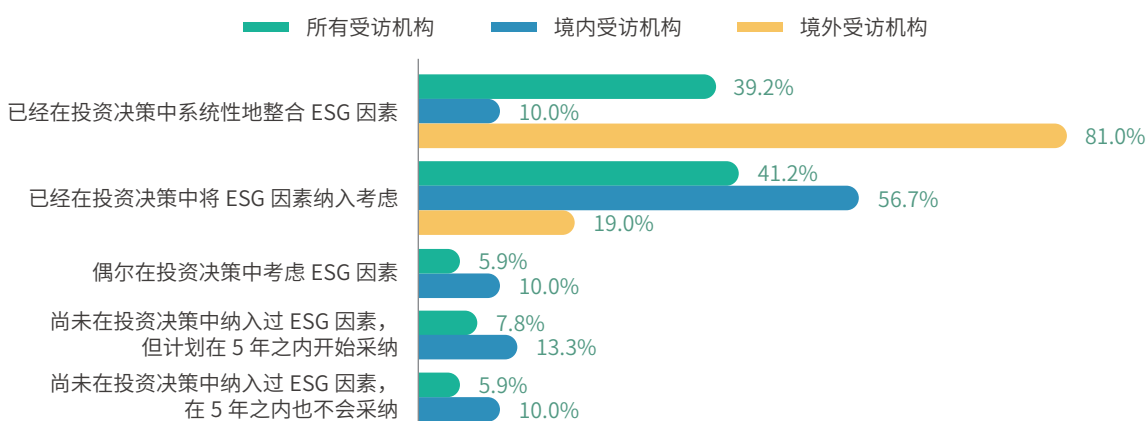
20家受访机构(占比39.2%)已经在投资决策中系统性地整合ESG因素,其中10%的境内受访机构已经开始进行系统性整合,而境外受访机构的进行系统性整合的比例已经高达81%。

已经在投资决策中将ESG因素纳入考虑的受访机构有21家(占比41.2%),其中56.7%的境内受访机构和19%的境外受访机构已进行这一投资实践。

此外,39.2%的受访机构表示在中国考虑了ESG因素的资产管理规模的比例超过了50%。

总体来看,全部境外受访机构均已在投资决策中纳入ESG因素,且在进行系统的ESG整合投资方面更为领先。已经在投资决策中不同程度考虑ESG的国内受访机构比例已经超过总数的四分之三。

图2 在中国采纳责任投资的情况



### 1.3 满足监管要求、满足委托人 / 受益人的需求和规避 ESG 风险是促进资产所有者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三大因素

满足监管要求、满足委托人 / 受益人的需求和规避 ESG 风险是受访机构在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三大重要因素。其中，境内受访机构更加注重监管要求，而境外机构更加重视规避 ESG 风险。此外，也有一些受访机构认为创造超额收益是推动其在中国开展责任投资的重要因素。

15 家受访机构（占比 29.4%）将监管要求列为促进其更多地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首要因素，其中 40.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14.3%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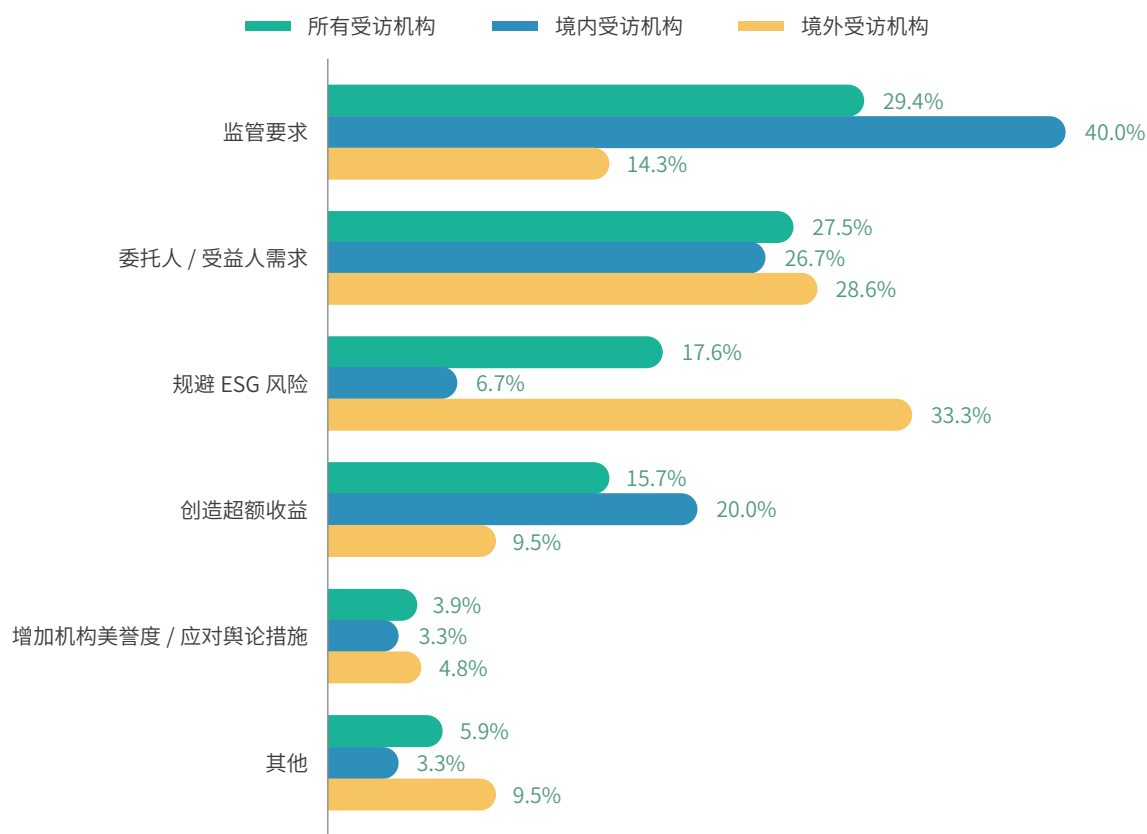
14 家受访机构（占比 27.5%）将委托人 / 受益人需求列为促进其更多地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首要因素，其中 2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28.6%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9 家受访机构（占比 17.6%）将规避 ESG 风险列为促进其更多地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首要因素，其中 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33.3%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8 家受访机构（占比 15.7%）将创造超额收益列为促进其更多地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首要因素，其中 20.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9.5%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大部分受访机构认可在投资中使用 ESG 策略的有效性，其中，76.5% 的受访机构认为应用 ESG 策略有利于降低投资风险；43.1% 的受访机构认为应用 ESG 策略有利于增加投资收益；另有 1/3 的受访机构表示如果应用 ESG 策略为投资带来的损失在可接受的范围之内，依然会坚持 ESG 投资。

图 3 促进资产所有者在中国的投资决策中纳入 ESG 的首要因素



## 1.4 超过半数的受访机构加入责任投资相关的倡议或组织

在受访机构中，已经加入负责任投资原则（PRI）的有 20 家（占比 39.2%），其中 2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7.1% 的境外受访机构已加入 PRI。

支持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的受访机构有 15 家（占比 29.4%），其中 1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7.1% 的境外受访机构声明支持 TCF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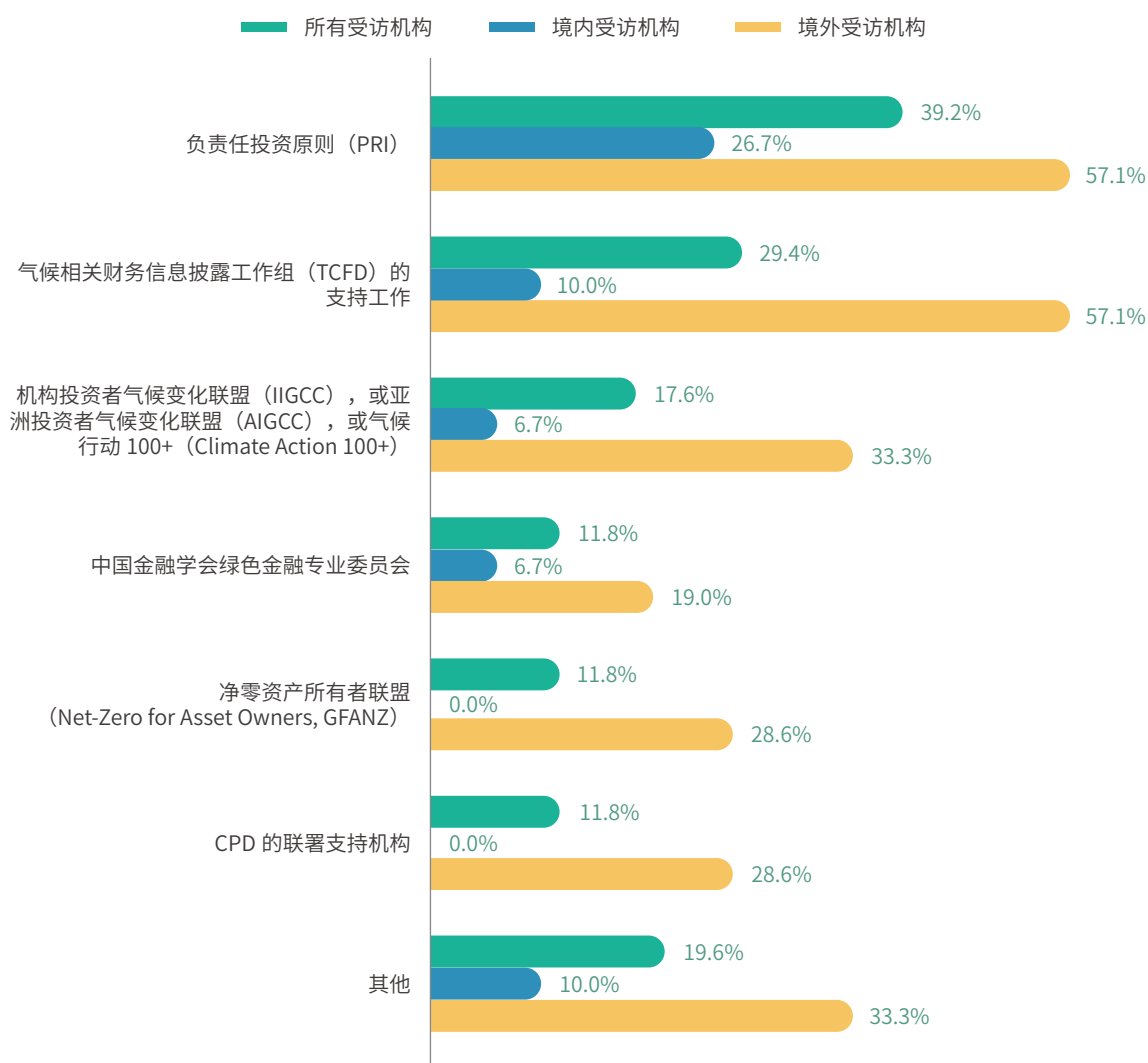
加入机构投资者气候变化联盟（IIGCC），或亚洲投资者气候变化联盟（AIGCC），或气候行动 100+（Climate Action 100+）的受访机构有 9 家（占比 17.6%），涵盖了 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33.3% 的境外受访机构。

加入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的受访机构有 6 家（占比 11.8%），涵盖了 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19% 的境外受访机构。

此外，有 6 家境外受访机构加入了净零资产所有者联盟（Net-Zero for Asset Owners, GFANZ），受访机构中 CDP 的联署支持机构也是 6 家境外机构，占境外受访机构的比例均为 28.6%。

相对而言，境外受访机构更为积极地加入责任投资相关的倡议或组织，这与责任投资在发达国家发展较早密切相关。

图 4 加入责任投资相关的倡议或组织



注：同一家机构可能加入多个责任投资相关的倡议或组织。

## 2. 责任投资治理

### 2.1 半数以上受访机构已有 ESG 治理结构

26 家受访机构 (占比 51%) 表示在管理层级别设置了 ESG 相关的结构 (例如有 ESG 投资决策委员会, 在投资 / 风控委员会的工作内容中覆盖了 ESG 投资, 或者有专门对 ESG 工作负责的高管)。2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85.7% 的境外受访机构表示在在管理层级别设置了相关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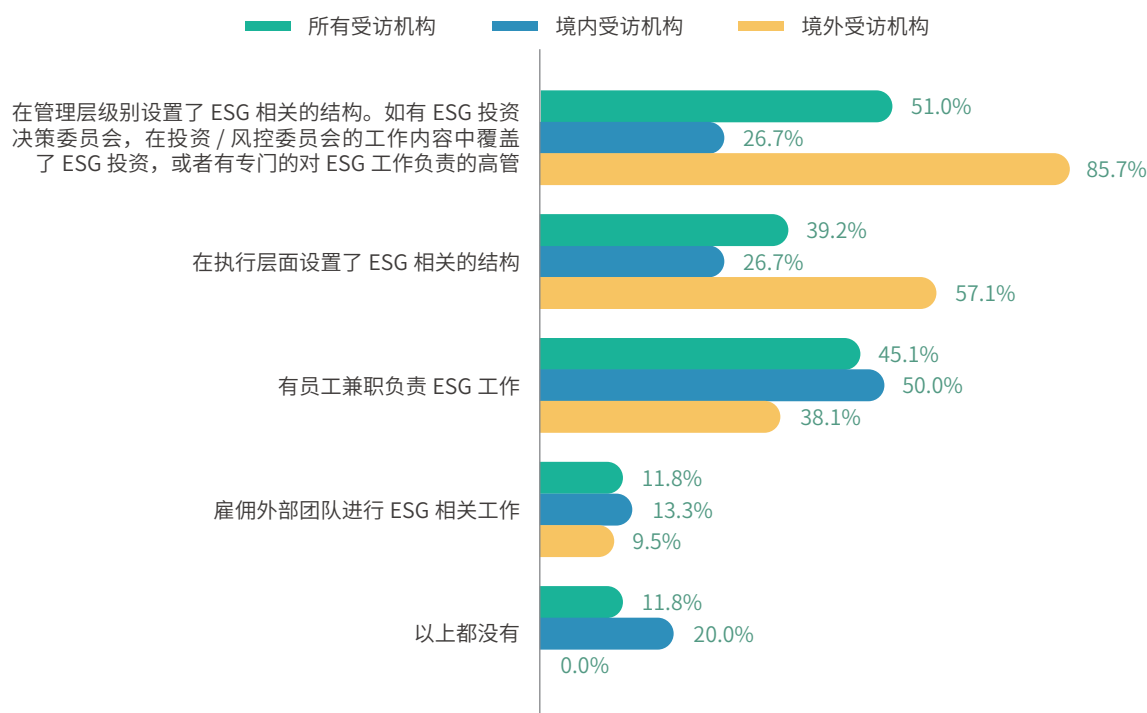
20 家受访机构 (占比 39.2%) 表示在执行层面设置了 ESG 相关的结构, 涵盖了 2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7.1% 的境外受访机构。

23 家受访机构 (占比 45.1%) 表示在有员工兼职负责 ESG 工作, 涵盖了 5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38.1% 的境外受访机构。

此外, 有 6 家受访机构表示雇佣外部团队进行 ESG 相关工作。

总体来看, 境外受访机构在管理层级和执行层的 ESG 结构设置方面投入更多一些, 超过 85% 的境外受访机构已设置了管理层级的 ESG 治理结构。相比之下, 当前境内受访机构更倾向于安排员工兼职负责 ESG 工作。尚有 20% 的境内机构还未有 ESG 相关的治理结构。

图 5 在多个层面设立 ESG 治理结构



#### 专职从事 ESG 的员工人数:

5 家受访机构 (占比 9.8%) 表示在专职从事 ESG 的员工人数多于 10 人, 涵盖了 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19% 的境外受访机构。

9 家受访机构 (占比 17.6%) 表示在专职从事 ESG 的员工人数为 6-10 人, 涵盖了 1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23.8% 的境外受访机构。

专职从事 ESG 的员工人数为 1-5 人的受访机构数量最多, 达 21 家 (占比 41.2%), 3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2.4% 的境外受访机构均表示其专职从事 ESG 的员工人数在这一范围内。

此外, 有 5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4.8% 的境外受访机构表示没有专职从事 ESG 的员工。

## 2.2 近八成受访机构开展过 ESG 培训

31 家受访机构 (占比 60.8%) 表示有针对公司全体人员的 ESG 培训, 每年总计时长多于 4 小时和在 4 小时以内的受访机构分别有 15 家 (占比 29.4%) 和 16 家 (占比 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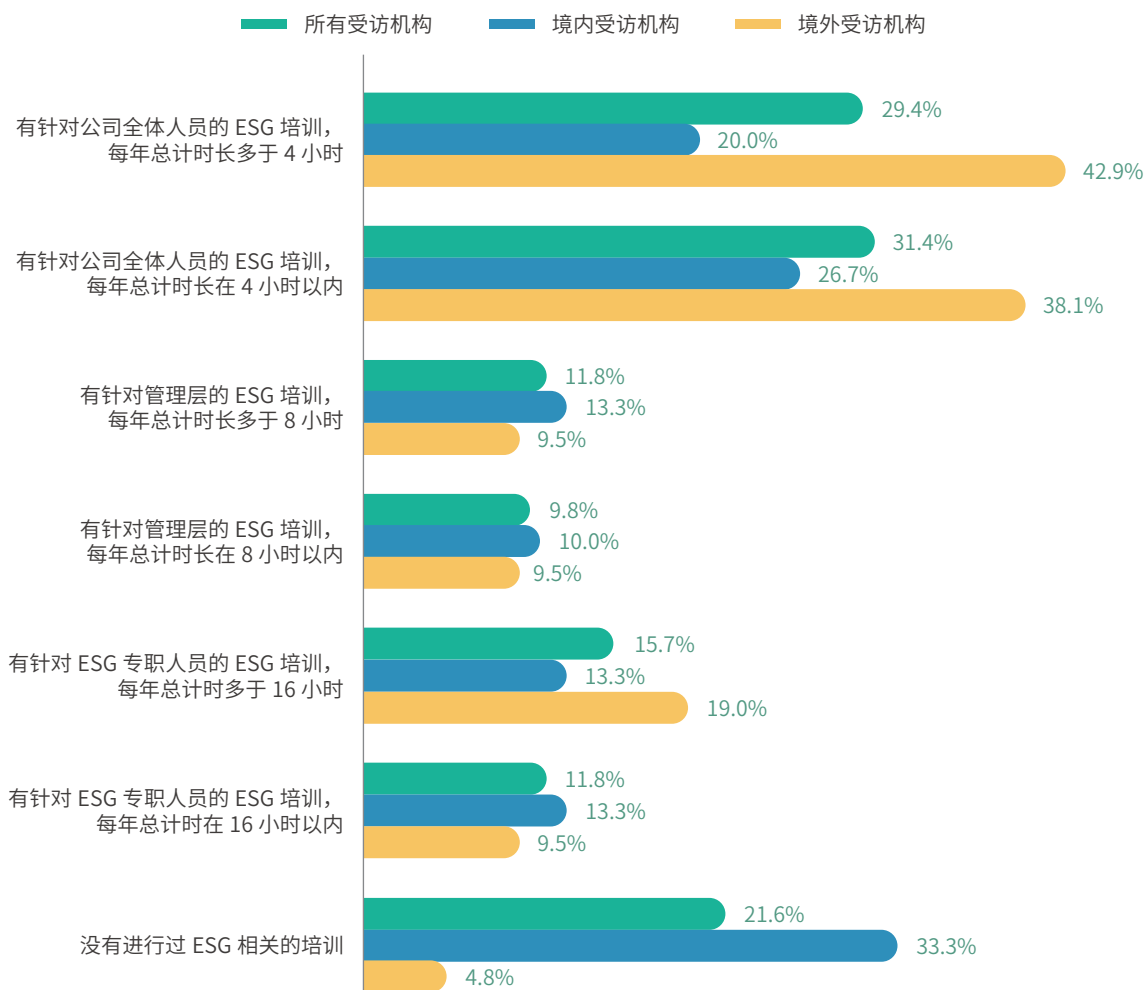
11 家受访机构 (占比 21.6%) 表示有针对管理层的 ESG 培训, 每年总计时长多于 8 小时和在 8 小时以内的受访机构分别有 6 家 (占比 11.8%) 和 5 家 (占比 9.8%)。

14 家受访机构 (占比 27.5%) 表示有针对 ESG 专职人员的 ESG 培训, 每年总计时长多于 16 小时和在 16 小时以内的受访机构分别 8 家 (占比 15.7%) 和 6 家 (占比 11.8%)。

此外, 有 11 家受访机构 (占比 21.6%) 表示没有进行过 ESG 相关的培训。

总体来看, 境外受访机构更强调对公司全体人员进行 ESG 培训, 有 81% 的境外受访机构对公司全体人员提供 ESG 培训, 其中 42.9% 的境外受访机构每年总计培训时长多于 4 小时, 38.1% 的境外受访机构每年总计培训时长在 4 小时以内。

图 6 开展 ESG 相关培训的情况





### 2.3 近八成受访资产所有者在中国选择基金管理人时会考虑基金管理人的 ESG 能力

25 家受访机构 (占比 49%) 表示在中国选择基金管理人时, 总是考虑基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 其中 3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71.4% 的境外受访机构坚持这一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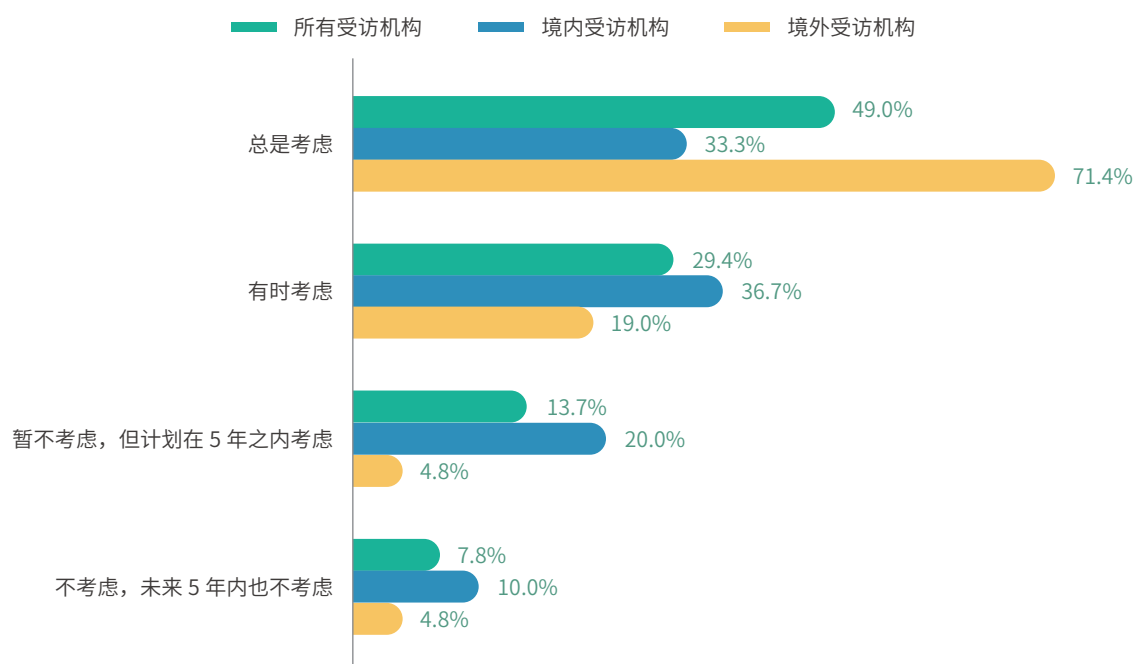
15 家受访机构 (占比 29.4%) 表示在中国选择基金管理人时, 有时会考虑基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 其中 3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19%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7 家受访机构 (占比 13.7%) 表示在中国选择基金管理人时, 暂不考虑, 但计划在未来 5 年之内考虑基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

此外, 仍有 4 家受访机构 (占比 7.8%) 表示在中国选择基金管理人时, 暂不考虑, 且未来 5 年内也不考虑基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

总体来看, 在中国选择基金管理人时, 7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90.5% 的境外受访机构会考虑 (含有时考虑) 基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其中, 境外受访机构更加看重这一点, 71.4% 的境外受访机构表示总是考虑基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

图 7 选择基金管理人时, 是否考虑基金管理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能力



## 2.4 受访资产所有者最看重基金管理人是否有 ESG 投资意识和 ESG 整合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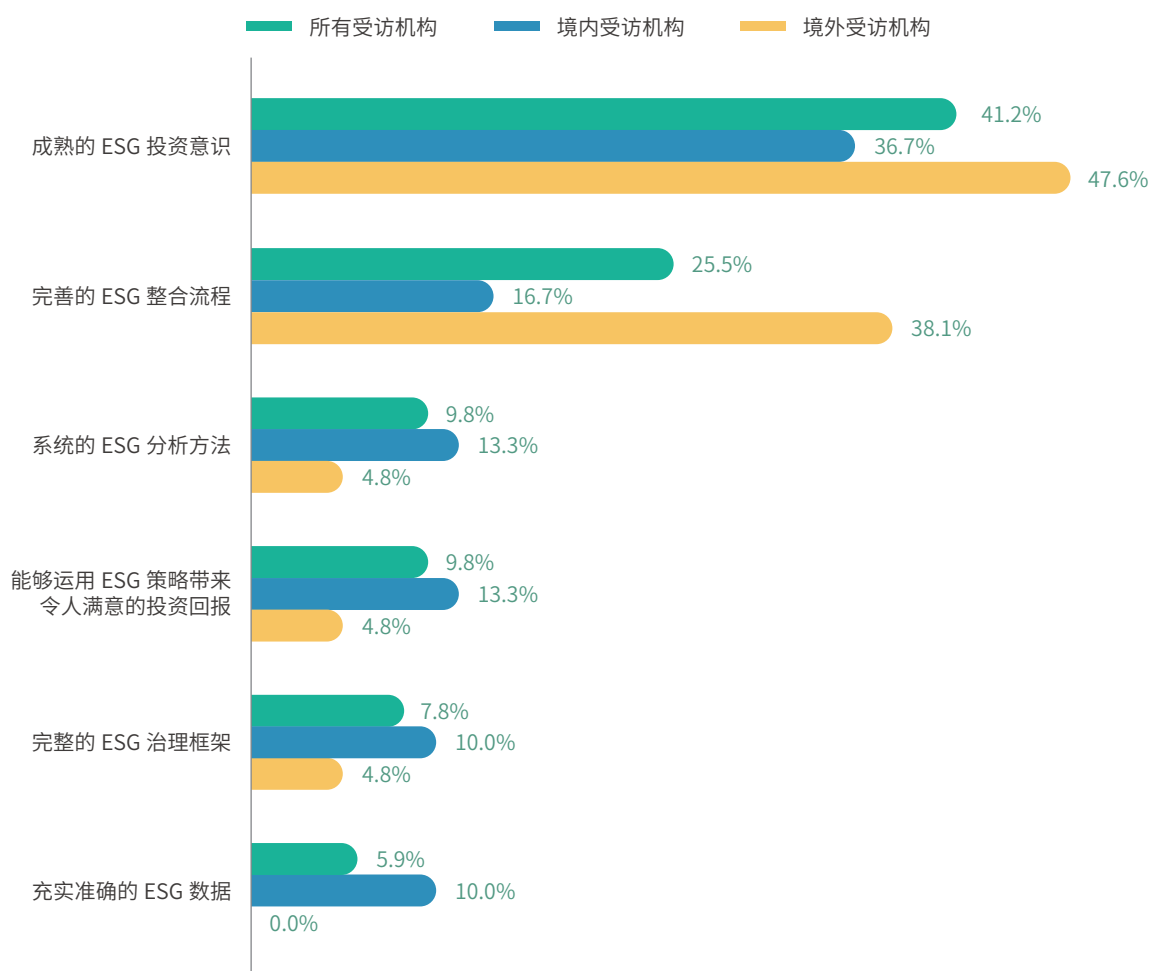
21 家受访机构 (占比 41.2%) 表示, 在中国最看重基金管理人是否具备成熟的 ESG 投资意识, 其中 36.7% 境内受访机构和 47.6%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13 家受访机构 (占比 25.5%) 表示, 在中国最看重基金管理人是否已有完善的 ESG 整合流程, 其中 16.7% 境内受访机构和 38.1%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5 家受访机构 (占比 9.8%) 表示, 在中国最看重基金管理人是否具备系统的 ESG 分析方法; 另有 5 家受访机构 (占比 9.8%) 表示, 在中国最看重基金管理人是否最能够运用 ESG 策略带来令人满意的投资回报。

此外, 表示在中国最看重基金管理人是否拥有完整的 ESG 治理框架的受访机构有 4 家 (占比 7.8%); 最看重是否拥有充实准确的 ESG 数据的受访机构有 3 家 (占比 5.9%)。

图 8 最看重基金管理人 ESG 投资方面的能力



总体来看, 在基金管理人 ESG 投资方面的各项能力中, 成熟的 ESG 投资意识被多数受访机构列为最看重的能力。其次是具备完整的 ESG 整合流程, 相较境内受访机构, 境外受访机构对这一能力的关注度更高, 这一能力与 ESG 整合投资的落地息息相关。

## 3. 责任投资实践

### 3.1 受访机构在环境方面最重视气候变化和节能降耗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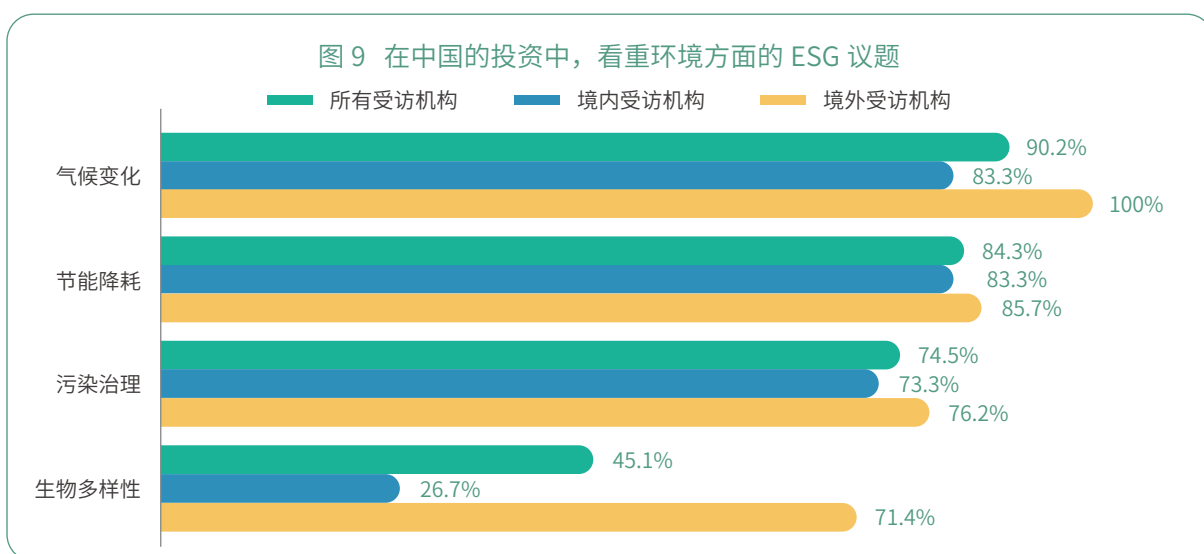
46 家受访机构（占比 90.2%）表示在中国的投資中，在环境方面最看重气候变化这一议题，其中 8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100%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43 家受访机构（占比 84.3%）表示在中国的投資中，看重节能降耗议题。

38 家受访机构（占比 74.5%）表示看重污染治理议题。

23 家受访机构（占比 45.1%）表示看重生物多样性议题，其中 2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71.4%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总体来看，气候变化是所有受访机构最为关注的环境议题，境外受访机构均表示非常关注气候变化。其次，境内受访机构和境外受访机构对于节能降耗议题关注程度较为接近，略高于对污染治理的关注度。此外，在生物多样性这一议题上，境外受访机构的关注度显著高于境内受访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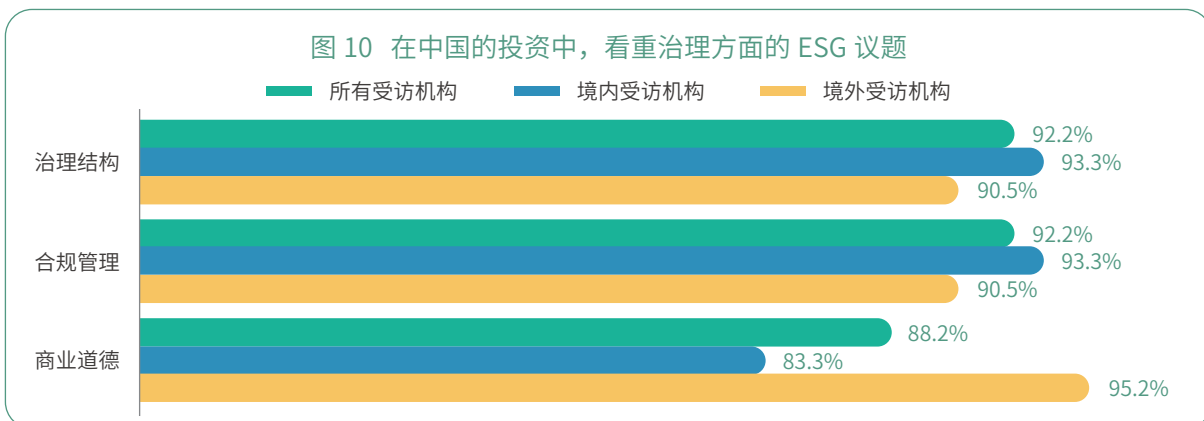


### 3.2 受访机构对治理方面的议题均给予较高重视

在中国的投資中，看重治理结构议题的受访机构和看重合规管理议题的受访机构各有 47 家，分别占比 92.2%。

45 家受访机构（占比 88.2%）表示在中国的投資中，看重商业道德这一治理方面的 ESG 议题，其中 8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95.2%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总体来看，境内受访机构和境外受访机构对治理方面 ESG 议题的关注度均处于较高水平。境内受访机构相对更关注治理结构和合规管理，境外受访机构对商业道德议题的关注度略高于境内机构。



### 3.3 受访机构在社会方面最看重信息安全、产品质量和供应链相关议题

38 家受访机构（占比 74.5%）表示在中国的投資中，在社会方面最看重信息安全议题，其中 7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71.4%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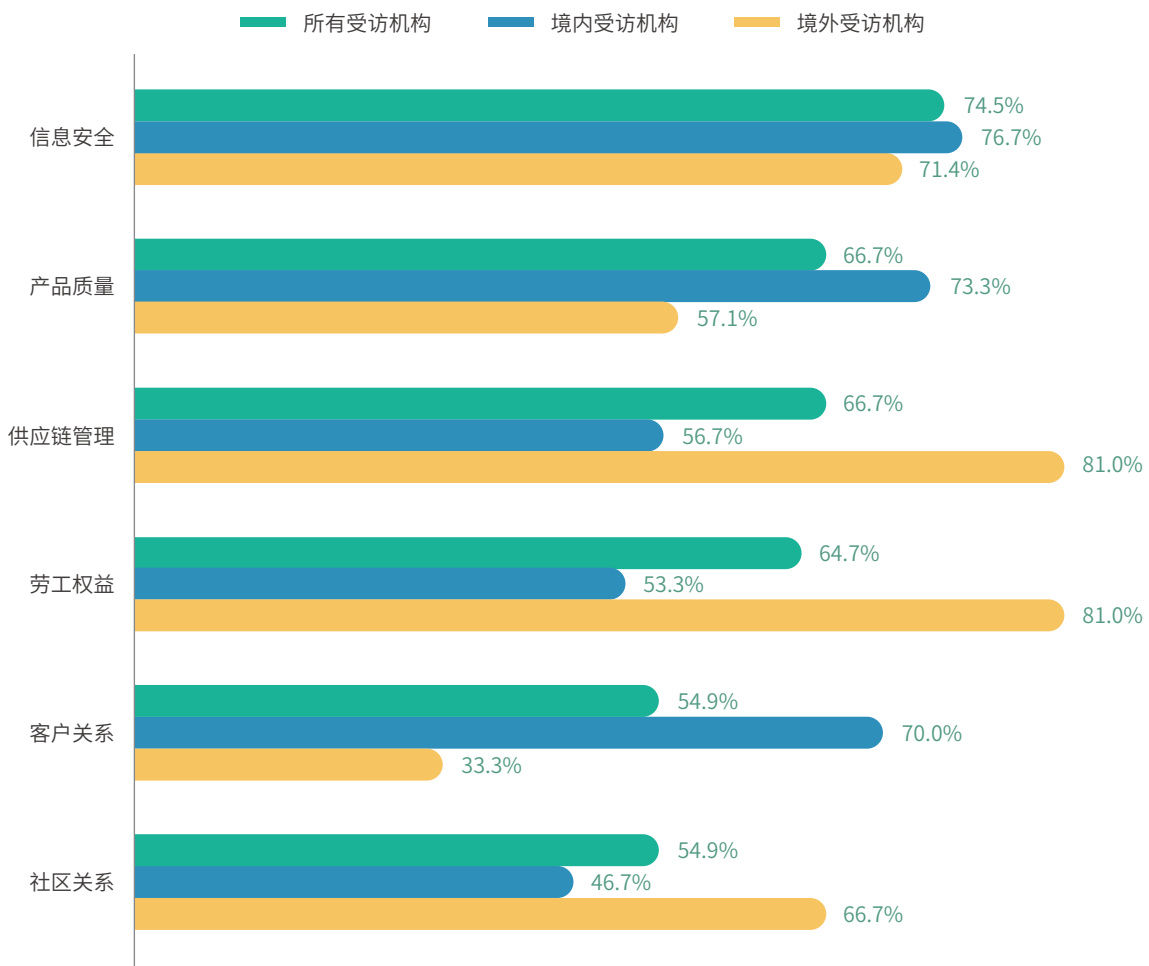
在中国的投資中，看重产品质量议题的受访机构和看重供应链管理议题的受访机构各有 34 家，分别占比 66.7%。

33 家受访机构（占比 64.7%）表示在中国的投資中，看重劳工权益议题，其中 5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81%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在中国的投資中，看重客户关系议题的受访机构和看重社区关系议题的受访机构各有 28 家，分别占比 54.9%。

总体来说，与境外受访机构相比，境内受访机构更关注信息安全、产品质量和客户关系这三个社会方面 ESG 议题；相对而言，境外受访机构对供应链管理、劳工权益和社区关系的关注度高于境内受访机构。

图 11 在中国的投資中，看重社会方面的 ESG 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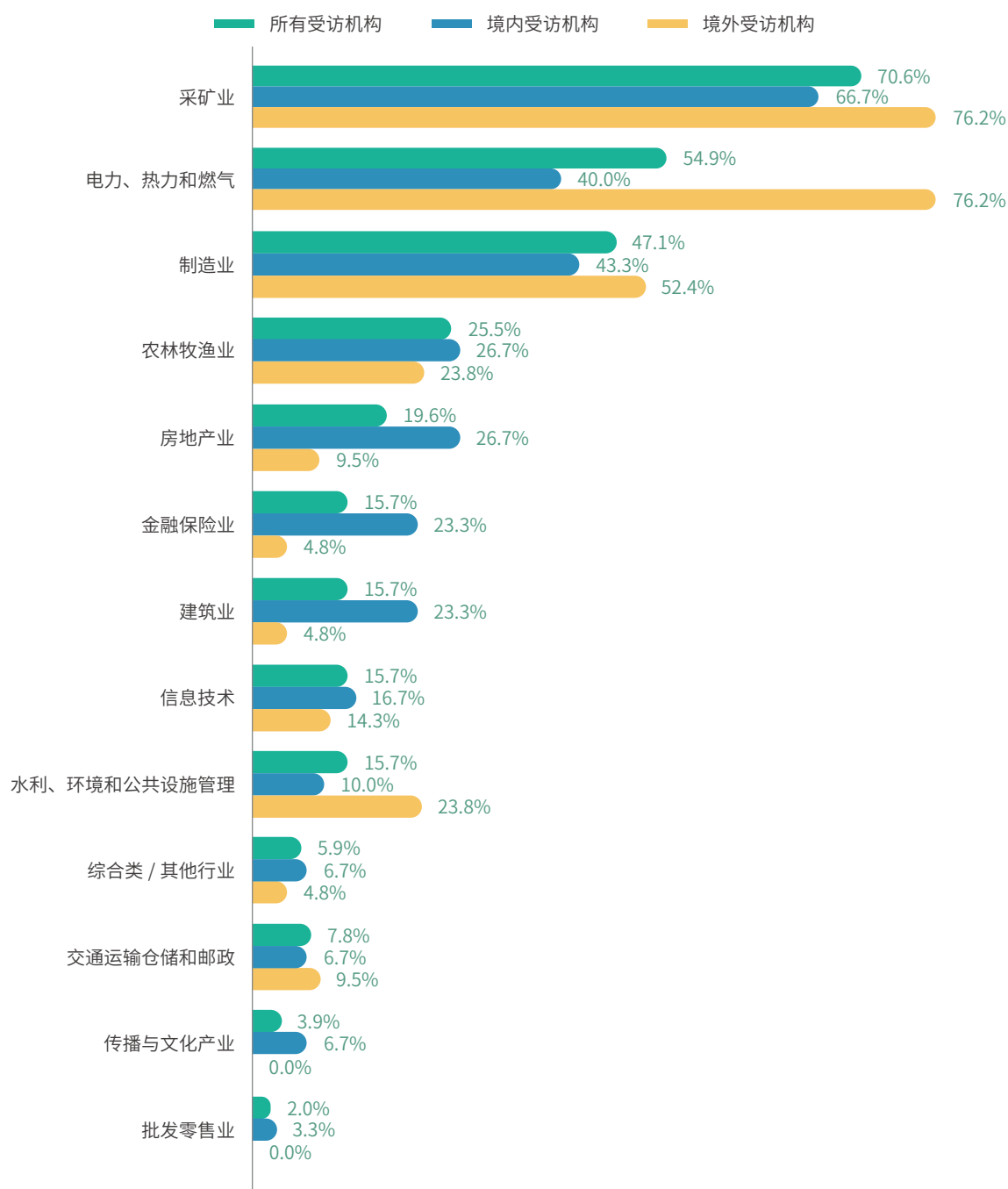
### 3.4 受访机构认为采矿业，电力、热力和燃气，制造业是中国 ESG 风险最高的行业

在列举中国 ESG 风险最高的三个行业时，采矿业，电力、热力和燃气，制造业被受访机构提及的次数最多。

- 36 家受访机构 (占比 70.6%) 提到采矿业，涵盖了 6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76.2% 的境外受访机构；
- 28 家受访机构 (占比 54.9%) 提到电力、热力和燃气行业，涵盖了 4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76.2% 的境外受访机构；
- 24 家受访机构 (占比 47.1%) 提到制造业，涵盖了 4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2.4% 的境外受访机构。

总体来看，境内、外受访机构对 ESG 风险最高的行业的认识较为一致。

图 12 在中国 ESG 风险最高的三个行业



### 3.5 排除法、ESG 整合和择优法是受访机构最常用的责任投资方法

38 家受访机构（占比 74.5%）表示在中国投资中使用的责任投资方法包括排除在 ESG 方面表现较差的公司，其中 7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81%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28 家受访机构（占比 54.9%）表示在中国使用 ESG 整合进行责任投资，涵盖了 4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71.4% 的境外受访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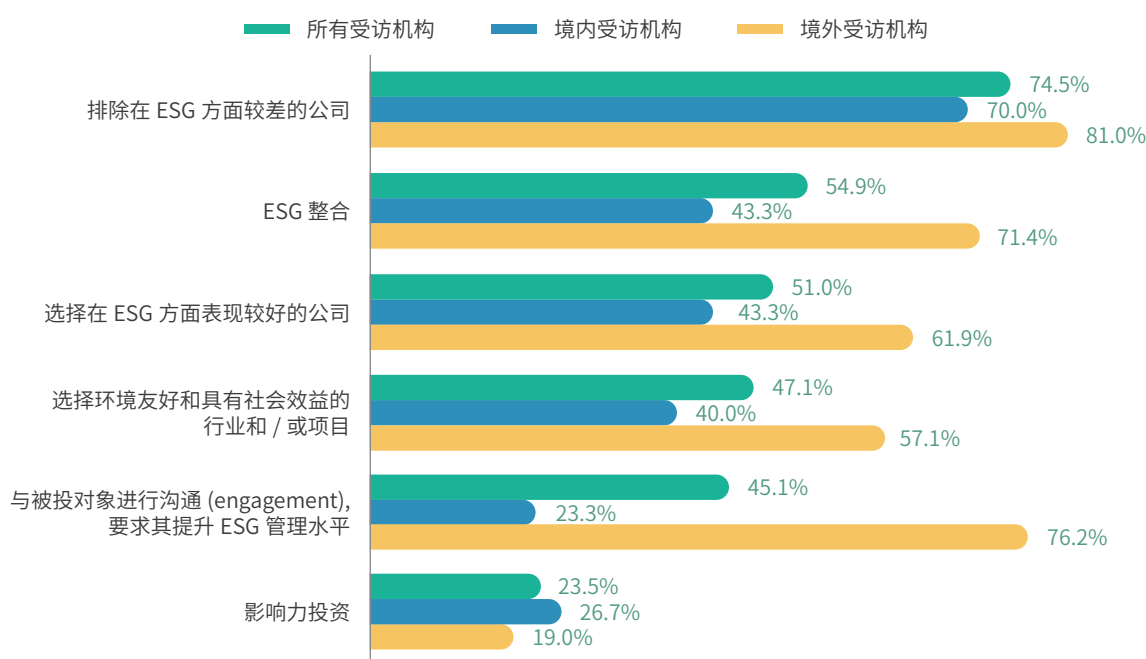
通过选择在 ESG 方面表现较好的公司进行责任投资的受访机构有 26 家（占比 51%），涵盖了 4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61.9% 的境外受访机构。

选择环境友好和具有社会效益的行业和 / 或项目进行责任投资的受访机构有 24 家（占比 47.1%），涵盖了 4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7.1% 的境外受访机构。

23 家受访机构（占比 45.1%）表示在中国投资中使用的责任投资方法包括与被投对象进行沟通（engagement），要求其提升 ESG 管理水平，其中 2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76.2%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总体来看，境外受访机构相对更加积极地采用多种责任投资方法在中国进行投资。与境内受访机构相比，境外受访机构更加经常与被投对象进行沟通（engagement），要求其提升 ESG 管理水平。

图 13 在中国投资中使用的责任投资方法



#### 在与投资对象就 ESG 问题进行沟通时：

68.6% 的受访机构表示会对当前或潜在投资对象 / 发行人开展沟通（engagement）；

39.2% 的受访机构表示会在股东大会上投票；

31.4% 的受访机构表示会对投资对象的 ESG 问题进行公开发言（如在媒体上发布观点文章）；

23.5% 的受访机构表示在投资对象董事会和董事会委员会中直接任职；

15.7% 的受访机构表示会提交股东决议 / 提案；

5.9% 的受访机构表示会提起诉讼。

### 3.6 近四成受访机构已经制定资产层面的碳中和目标

在应对气候变化风险方面，26 家受访机构（占比 51%）表示已经开始分析气候相关风险或机遇，涵盖了 4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66.7% 的境外受访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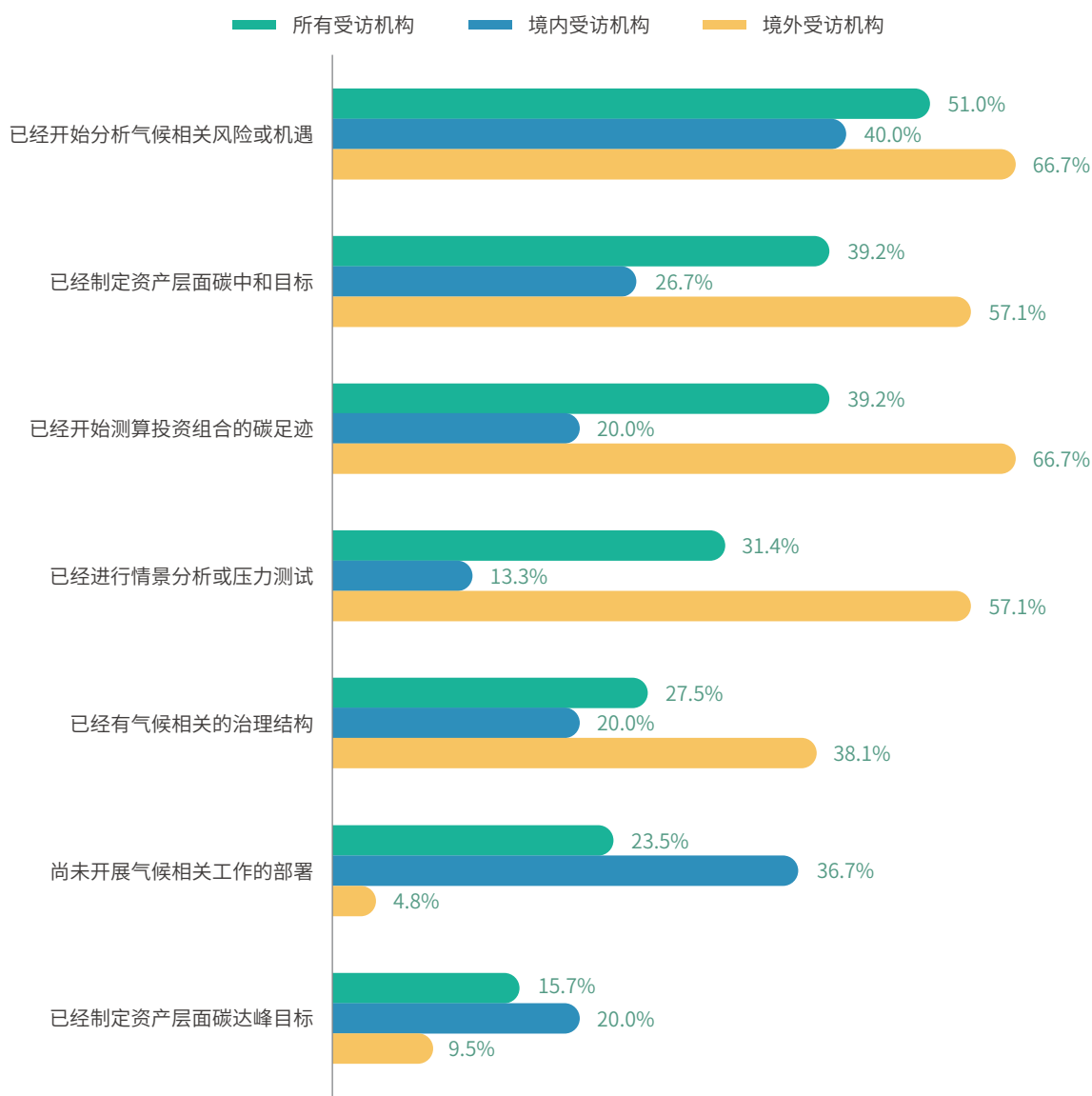
已经制定资产层面碳中和目标的受访机构有 20 家（占比 39.2%），涵盖了 2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7.1% 的境外受访机构。

已经开始测算投资组合碳足迹的受访机构有 20 家（占比 39.2%），涵盖了 20%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66.7% 的境外受访机构。

16 家受访机构（占比 31.4%）已经进行情景分析或压力测试，涵盖了 1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7.1% 的境外受访机构。

总体来看，大多数机构已经开始针对气候变化投入一定的投研精力，更有近四成的机构已经开始测算投资组合中的碳足迹以达成资产层面的碳中和目标。为了与《巴黎协定》相一致，境外受访机构在分析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制定资产层面碳中和目标、测算投资组合的碳足迹、进行相关的情景分析或压力测试等方面的探索和实践更为领先。而国内机构在双碳目标的引领下，也已经逐步开始在资产层面进行风险识别和应对的实际工作。

图 14 支持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工作部署



## 4. 信息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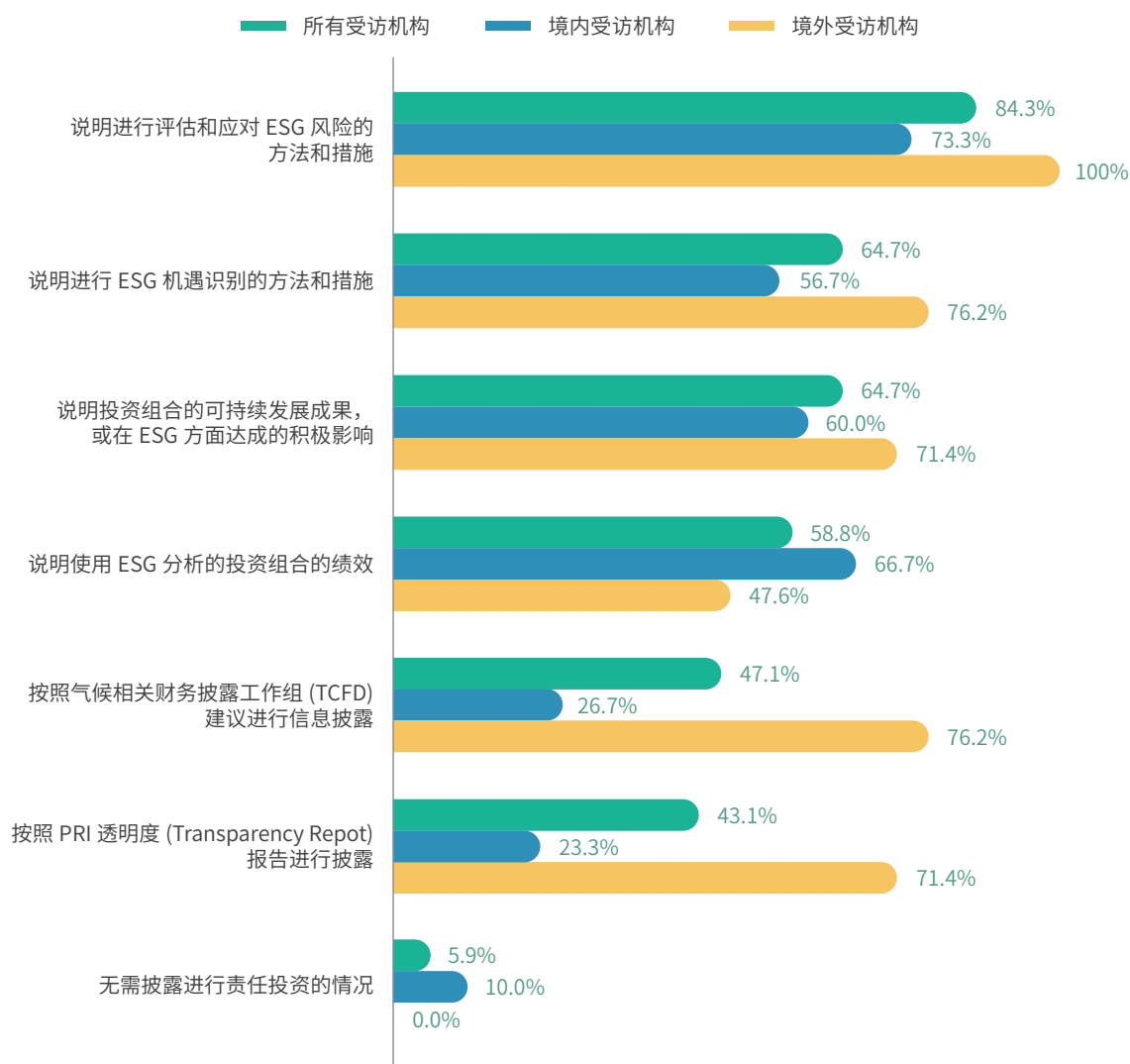
### 4.1 大多数受访资产所有者要求基金管理人汇报其所使用的评估方法和取得的成果

当问及在中国委托的基金管理人应如何定期汇报其进行责任投资的情况时，

- 43 家受访机构（占比 84.3%）表示要求基金管理人说明进行评估和应对 ESG 风险的方法和措施；
- 33 家受访机构（占比 64.7%）表示要求基金管理人说明进行 ESG 机遇识别的方法和措施；
- 33 家受访机构（占比 64.7%）表示要求基金管理人说明投资组合的可持续发展成果，或在 ESG 方面达成的积极影响；
- 30 家受访机构（占比 58.8%）表示要求基金管理人说明使用 ESG 分析的投资组合的绩效；
- 24 家受访机构（占比 47.1%）表示要求基金管理人按照气候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进行信息披露；
- 22 家受访机构（占比 43.1%）表示要求基金管理人按照 PRI 透明度（Transparency Report）报告进行披露。

总体来看，境外受访机构对基金管理人责任投资的信息披露要求更加严格和全面，也更倾向于要求基金管理人按照一定的规则框架来进行信息披露。

图 15 基金管理人汇报责任投资的情况





## 4.2 ESG 信息的可得性是在中国进行责任投资时遇到的最大困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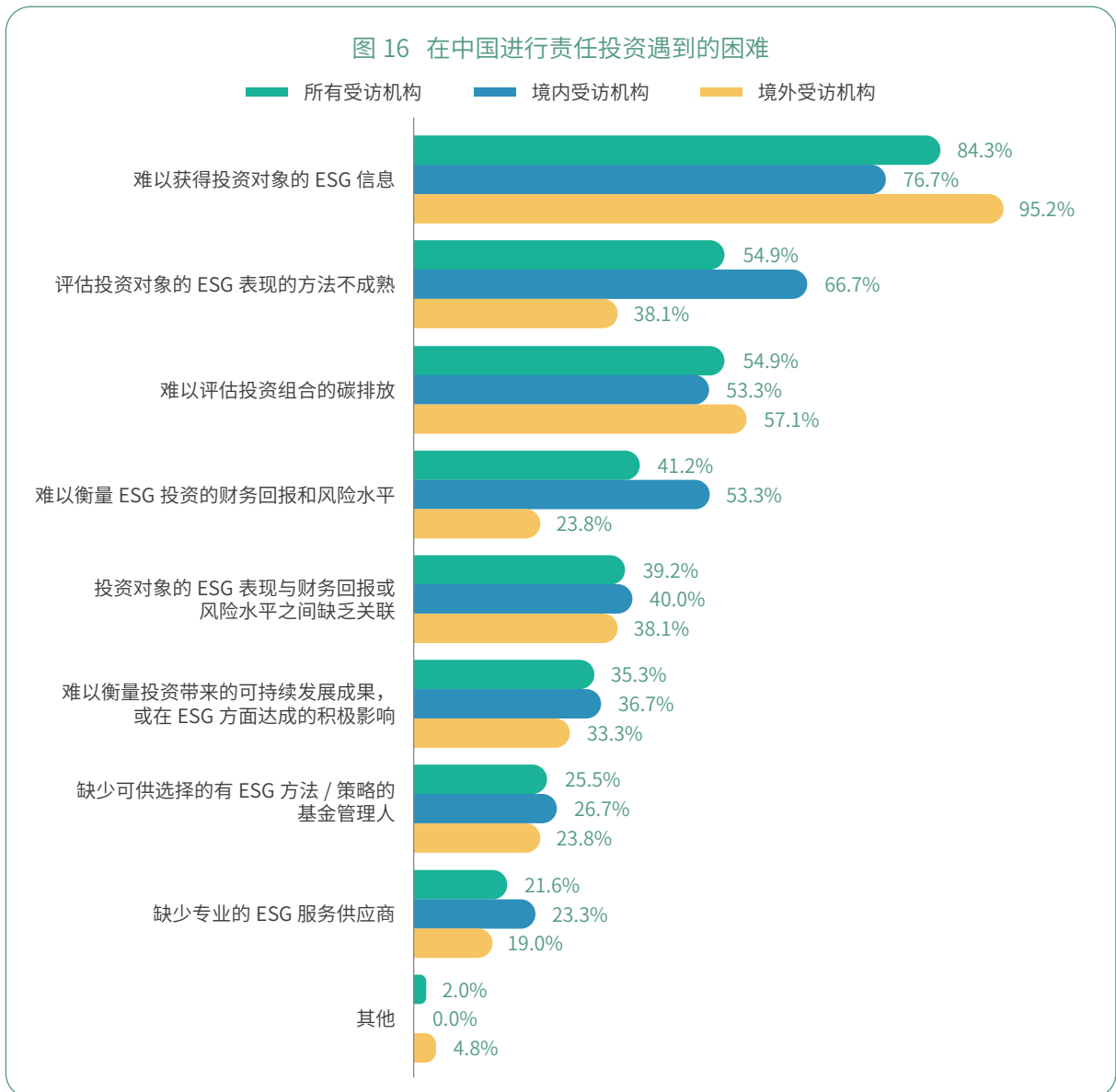
43 家受访机构 (占比 84.3%) 表示在中国进行责任投资时遇到的困难之一是难以获得投资对象的 ESG 信息。7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95.2%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28 家受访机构 (占比 54.9%) 认为, 在中国进行责任投资时, 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方法还不是很成熟。66.7%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38.1% 的境外受访机构持有这一观点。

认为投资组合的碳排放难以评估的受访机构有 28 家 (占比 54.9%), 涵盖了 53.3% 的境内受访机构和 57.1% 的境外受访机构。

总体来看, 多数境内受访机构和境外受访机构均认为 ESG 信息的获取是在中国进行责任投资遇到较为突出的困难, 具体包括 ESG 信息披露率不高、缺少量化信息、披露标准和口径不统一、缺乏信息认证和审计以保证信息质量等等。投资组合碳排放评估的难度也得到超过半数的境内、境外受访机构的共同关注。此外, 对比境外受访机构, 更大比例的境内受访机构认为评估投资对象 ESG 表现的方法不成熟是进行责任投资遇到的困难之一。

图 16 在中国进行责任投资遇到的困难



## 5. 样本说明

2022年9月,项目组向境内外资产管理者发放了责任投资问卷,共回收51份有效问卷,其中30份来自境内机构,21份来自境外机构,占比分别为58.8%和41.2%。其中,17家境外受访机构在中国的投资占资产管理规模比例小于20%,4家境外受访机构在中国的投资占资产管理规模比例为20%-39%。

图 17 受访机构的区域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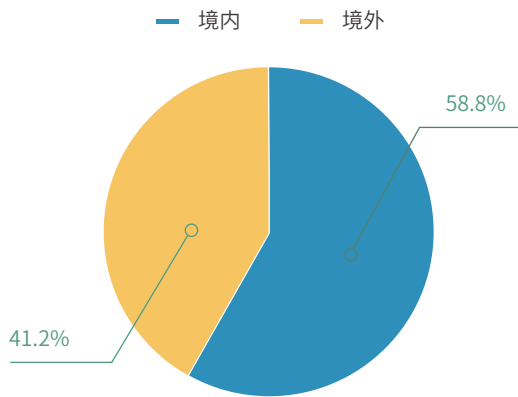


图 18 境外受访机构在中国的  
投资占其资产管理规模比例的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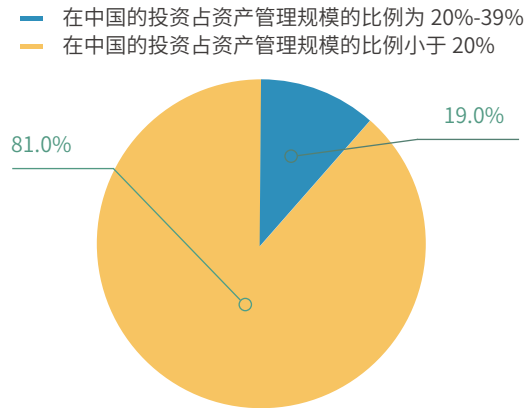


图 19 受访机构的资产管理规模（美元）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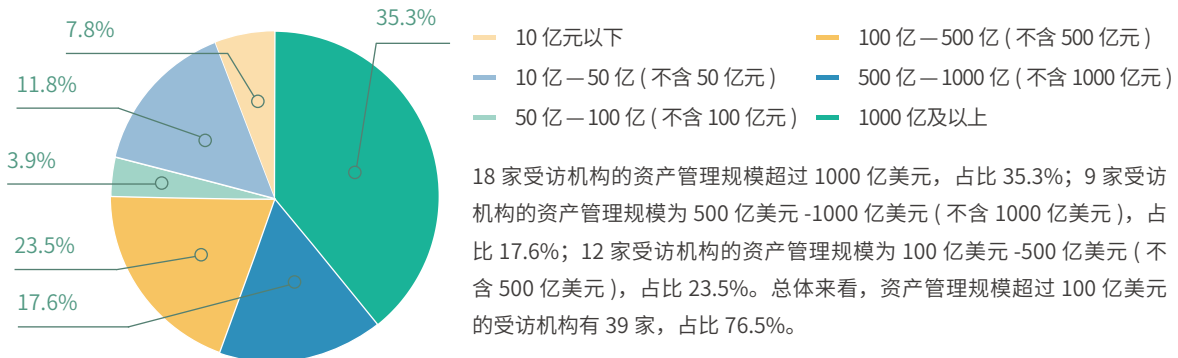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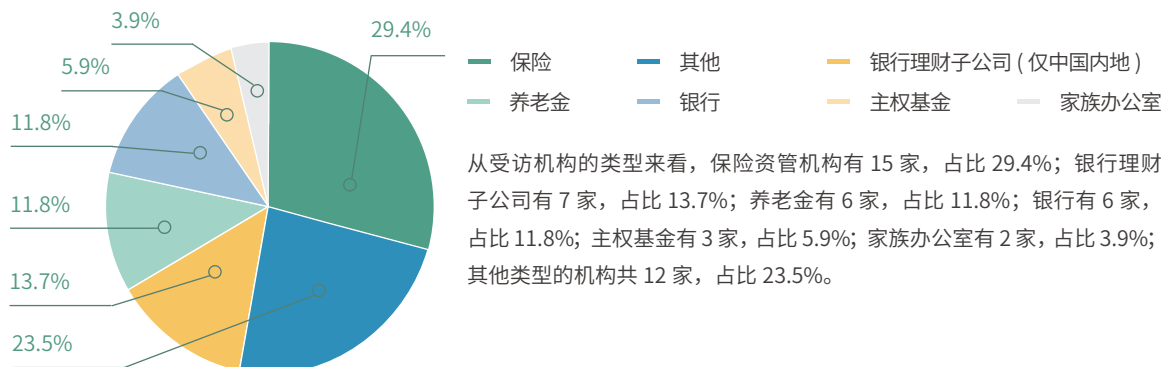


图 20 受访机构的类型





中国责任投资论坛（China SIF），于2012年在北京发起，2016年在深圳正式注册为民办非企业单位，全称深圳市霁风绿色金融促进中心。中国责任投资论坛是聚焦责任投资与可持续发展议题的国际交流平台，旨在推广责任投资与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理念，推动绿色金融，促进中国资本市场的可持续发展。

作为全球责任投资倡导平台（Global SIFs Network）的一员，中国责任投资论坛自成立以来，已经举办了十届年会、五届夏季峰会、六次责任投资周以及一系列的专题研讨交流会，邀请国内外专家、研究人员、责任投资领域的践行者、金融机构及上市公司代表分享其研究成果、工作经验以及经典案例，对责任投资及绿色金融展开多种形式的探索和倡导。

中国责任投资论坛发布了一系列标志性的报告和研究成果，如《中国责任投资年度报告》等，并持续支持 ESG 学位论文竞赛，与合作伙伴和众多业内专家一起共同开发了“椰子鸡课堂”系列视频课程，推广 ESG 投资理念和实践。经过多年的积淀，中国责任投资论坛已经成为该领域的标志性活动。

更多信息，请参见 <https://www.chinasif.org/>



商道融绿是中国早期专注于绿色金融及 ESG 责任投资的专业机构，自2009年开始提供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数据服务，其 ESG 数据及研究被广泛应用于投资决策、风险管理、政策制定、可持续金融产品的创新和研发。**商道融绿 STaR ESG 评级数据平台与商道融绿 ESG 风险雷达系统**覆盖全部 A 股以及香港市场总共近 5,000 家上市公司的 ESG 表现和 ESG 风险事件。2020 年开发的**商道融绿 PANDA 碳中和数据平台**，提供根据温室气体核算体系（GHG protocol）对中国实体单位进行的碳排放测算。商道融绿的 ESG 数据已经正式登陆彭博终端，成为数据登陆彭博终端的中国首家本土 ESG 服务机构。

商道融绿是首家签署负责任投资原则（PRI）的中国机构，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绿色债券原则》《社会债券原则》首届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GFC）创始理事单位，英国绿色投资银行（UK Green Investment Bank）认证的咨询机构，国内首家气候债券标准（CBS）认可的评估认证机构，以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NAFMII）会员。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方基金”）成立于1998年，是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以打造“值得托付的全球一流资产管理集团”为愿景，秉承“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的使命，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价值创造为核心，以产品创新为引擎，历经了中国证券市场多次牛熊交替的长期考验，以持续稳健的投资业绩、完善专业的客户服务，赢得了广大基金投资人、社保理事会、年金客户和专户客户的认可和信赖，在行业中持续保持优势地位。

作为国内领先的机构投资者，南方基金高度重视 ESG 投资的研究与实践，自2018年就率先建立了 ESG 管理架构，自主搭建了 ESG 评级体系和流程制度，致力于在为客户创造长期、稳定回报的同时，积极推动 ESG 投资在国内的发展，探索发挥投资端对实体经济的引导性作用，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贡献资管力量。

## 声明

此文件版权属于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并保留所有权利。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并不担任法律、税务、会计或投资顾问角色。文件所有内容不包含也不构成任何出售或购买的要约或邀请。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不会利用文件信息分享安排任何投资或引入任何投资方。

关于责任投资与 ESG 相关业务，欢迎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我们：

- ☎ 电话：010-5907 1079
- ✉ 电邮：contact@syntaogf.com
- 🌐 网址：www.syntaogf.com



商道融绿微信订阅号